

## 新北市立豐珠中學 108 學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工作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中華民國家庭教育法
- 二、新北市各級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輔導辦法
- 三、本校 108 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為增進國民家庭生活知能，健全國民身心發展，營造幸福家庭，提昇學生及家庭的生活品質。
- 二、運用社區資源規劃教師知能研習、親職講座、家庭教育諮商輔導課程，增進家庭教育深耕及推廣工作。

**參、實施內涵與原則：**

- 一、家庭教育工作具有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之各種教育活動，範圍包含親職教育、子職教育、性別教育、婚姻教育、失親教育、倫理教育、多元文化教育、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及其他家庭教育事項。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於正式課程以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肆、實施對象：**本校學生、教職員工、家長及社區人士。

**伍、組織執掌：**

組織分工	職稱	姓名	工作執掌
召集人	校長	陳紅蓮	督導家庭教育計畫實施情形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曾旨憶	協助課程規劃及工作協調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羅琬臻	協助執行家庭教育辦理狀況
行政組	輔導組長	沈奕君	計畫擬定、活動規劃及執行
	總務主任	蔡惠芳	經費管理、物品採購及物品管理
	會計主任	徐玉梅	經費審核
	人事主任	褚桂秀	辦理年度活動有功人員敘獎
教學組	教學組長	王柔涵	協助家庭教育納入重要教育工作課程規劃
	各領域教師		落實家庭教育融入各領域教學
活動組	輔導組長	沈奕君	執行家庭教育相關議題及活動
	生教組長	廖啟佑	
	生輔組長	林家如	
	資訊組長	江佳盈	
	社工組	李怡萱 陳君瑋	1. 發展社區資源網絡及連結 2. 協助家庭教育諮商輔導工作(含親子諮商評估) 3. 協助學生社會適應、轉銜回歸、後續追蹤輔導等相關評估工作及執行

陸、家庭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方式：

- 一、領域課程：各學習領域設計相關主題，融入領域教學。
- 二、主題課程：依校本課程及學生需求自編教材實施。
- 三、正式課程以外實施項目：

活動項目	辦理時間	場次	說明
懇親活動	每月單週週六	每月進行2次	本校為住宿型學校，每月單週週六由社工偕同進行懇親活動，促進親子良性互動；另有非例行日懇親活動供學生申請。
親子假	每月雙週週末	每月進行2週	本校為住宿型學校，每月雙週進行親子假，學生擬定行程，親子共同進行休假，促進良好互動。
家長日	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	每學期1場	辦理親師溝通、親職講座、親子活動等內容，並搭配懇親、親子假活動，增加親子良性互動。
親子諮商	依家庭狀況、個案需求評估	每月進行2次(視評估而定)	依學生及家長關係之需求，安排進行8-10次的親子諮商(由專業諮商心理師進行)。
班會主題討論	班會時間	每學期1次	生教組每學期應擬定家庭教育相關議題納入班會討論題綱
豐情蝶語刊物	整學期	每兩個月出刊	辦理輔導刊物，收錄學校活動及學生書寫心得，以及宣導文案，提供家長了解學生在校情形。
家庭教育輔導	不定期	含家訪、電訪	輔導處社工組依照個案與家人需求，促進親子互動與溝通，並共同討論並規劃出適合個案未來居住、就學及就業等發展方向。
親子共遊	不定期	依社政、校內外資源安排	結合社政單位、社區及校外資源，安排家庭親子共遊活動，增進親子溝通及情感交流。

柒、成效檢核：

- 一、學生學習成果評量方式：以學習單、回饋單、心得寫作等方式評量以瞭解學生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的學習成果。
- 二、計畫考核：家庭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檢討年度計畫實施狀況。

捌、本計畫所需經費由相關經費支應。

玖、本計畫經家庭教育推動委員會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輔導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輔導組長 沈奕君

輔導主任 羅琬臻

新北市立豐華中學 代理校長 陳紅蓮